

## 绿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实施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8年8月27日，本公司2018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重大资产出售相关事项。公司本次重大资产出售方案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广州市明安医疗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明安”）将持有的北京市明安医院管理有限公司100%股权、北京明安康和健康管理有限公司100%股权出售给河北明智未来医疗科技有限公司；广州明安将持有的南宁市明安医院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宁明安”）70%股权出售给广州市誉华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誉华”）。2018年9月5日，公司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实施进展公告》（2018-061）。

2018年10月8日，广州誉华依据《广州市誉华置业有限公司与广州市明安医疗投资有限公司关于南宁市明安医院管理有限公司之股权转让协议》（以下简称：股权转让协议）之约定，向广州明安支付了股权转让价款4881.14万元。广州誉华已合计向广州明安支付全部股权转让价款中的15041.87万元（占全部股权转让价款的75.5%），已履行了股权转让协议约定的付款义务。

今日，南宁明安领取了新的营业执照及《准予变更登记通知书》，南宁明安已经完成股东及法定代表人变更登记。

公司董事会将积极跟进本次重组实施进展情况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本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有关本公司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

特此公告。

绿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八年十月十二日